



致：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2007年7月16日

香港地球之友 — 《徵收購物膠袋環保費》意見書

香港地球之友就有關《徵收購物膠袋環保費》的建議表示歡迎，相信有關收費可遏止現時「濫用、濫發」購物膠袋之風氣，從而達致源頭減廢的最終目的。以下是本會對膠袋收費的立場及對徵費建議方案的意見。

購物膠袋 濫用成風

膠袋，相對更多的廢物而言，實非十惡不赦的污染之物。1957年，第一個膠袋正式面世，繼而在1977年進駐超級市場，全面取代紙袋。到了今天，膠袋，對很多現代人來說已是一種不可或缺的東西。防水、耐用、輕而廉價的特質，令膠袋迅速攻佔人類的生活，現時全球每年耗用超過5千億至1萬億個膠袋。在香港，每人每日3.3個、每天2300萬個，每年84億個……。然而，在這一堆的天文數字之下，真正反映的是一個個「濫用、濫派」膠袋的真相。

本會認為，香港的膠袋問題的癥結在於『濫用』和『濫發』，故膠袋收費的目的是堵住濫用之風，讓公眾明白珍惜資源的重要。

立法收費 刻不容緩

本會認為，香港推動減用膠袋活動，早在90年代已開始，然而，接近十五年的教育及推廣，結果亦只換來每日丟棄2300萬個購物膠袋，今天香港堆填區即將飽滿已是改變不了的事實，試問香港的堆填區還有多少個十年，讓我們繼續濫用濫派膠袋呢？

本會認為，立法徵收\$0.5的膠袋收費，雖然並不能完全反映膠袋的環境成本，但至少可以令消費者在每次使用一個膠袋時，認真考慮它們的價值，反思我們的消耗文化。立法膠袋收費，或許不是唯一解決膠袋泛濫的方法，但相信是較為有效而又長遠之計。

外國經驗 可為借鏡

立法限制濫用膠袋已是世界趨勢，遠乎愛爾蘭、意大利、荷蘭，近乎南韓、台灣，當中不乏成功例子。

(a) 愛爾蘭減用膠袋達 92%

就以愛爾蘭為例，根據愛爾蘭環保署向本會提供的最新資料顯示，02年徵收膠袋收費以來，該年丟棄膠袋量便由12億減至9千萬個，人均用膠袋量，亦由328個一年，降至21個，減幅達92%。縱使其後購物膠袋用量稍有回升，但相對於當初的12億個，愛爾蘭全國每年亦減用了近11億個購物膠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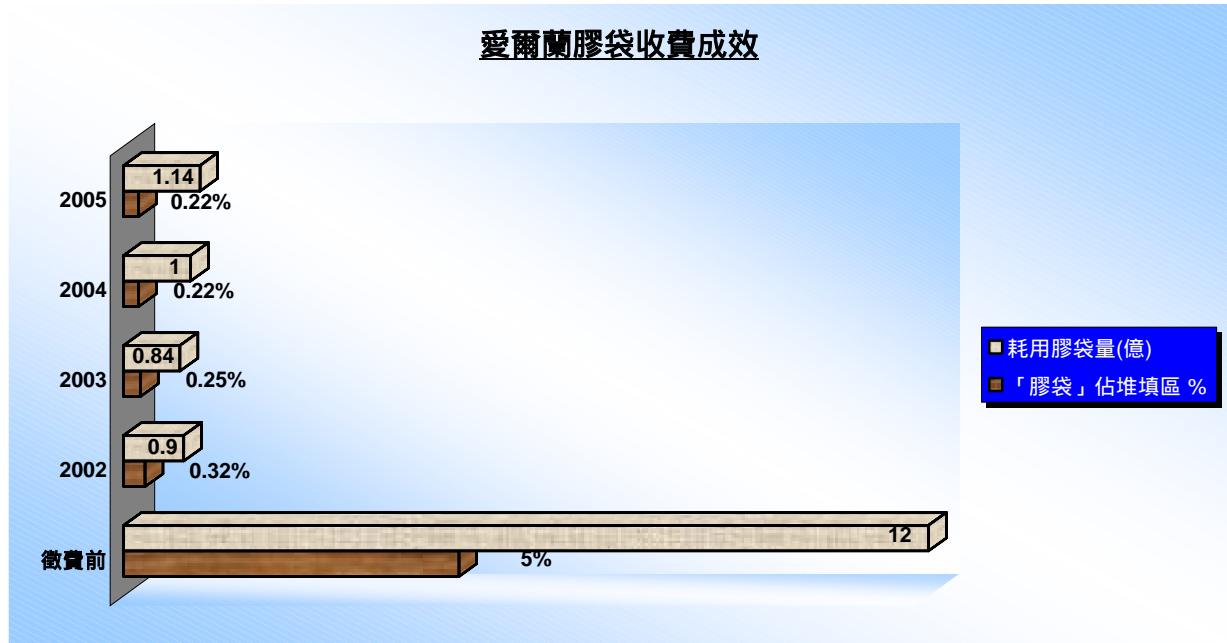
(b) 膠袋佔堆填區比例下調至 0.22%

再者，愛爾蘭環保署表示膠袋收費以後，堆填區中的膠袋比例亦由當初的5%下調至2005年的0.22% (如下圖)。反映出膠袋收費的確有助減少膠袋的使用量從而減輕堆填區的負擔。

(c) 紙袋用量沒上升趨勢

另外，愛爾蘭環保署亦表示，並沒有跡象反映膠袋收費會導致紙袋用量上升，根據她們的固體廢物監察報告顯示，紙袋佔堆填區的比例亦由2004年的0.57%下調至2005年的0.4%。

愛爾蘭膠袋收費成效



	膠袋佔堆填區 (%)	每件耗用膠袋量(個)
徵收膠袋費前	5%	120,000 萬
2002 年	0.32%	9,000 萬
2003 年	0.25%	8,400 萬
2004 年	0.22%	10,000 萬
2005 年	0.22%	11,360 萬

資料來源：愛爾蘭環保署 2007 年 4 月

生產者責任 環保第一步

《徵收購物膠袋環保費》將是香港體驗「生產者責任制」的首個條例。而分階段推行膠袋收費，本會認為將有助推動膠袋收費，令市民易於接受。而且由於該等店舖每日所派發之購物膠袋量約佔去了全港每日棄置購物膠袋量的 20%，亦是全港派發膠袋最多的單一單位，因此有必要納入第一階段之管制範圍。



然而，本會認為，政府必須於膠袋收費落實後一年進行全面檢討，並制定時間表，落實第二階段膠袋收費的詳情，好讓其餘零售商戶，如藥房、麵包店、百貨公司及濕街市等商戶有所準備，令社會明白減用膠袋是全香港市民的責任。

膠袋款項 強化保育

有關膠袋收費的款項，本會認為政府必須定時公佈，並且承諾將部份款項投放於強化環保教育、改善社區回收設施等減少廢物的工作中，另外，亦可增設具獎勵性的回贈，獎勵自備購物袋的市民，從而令市民明白環保收費的最終目的是改善環境，而非增加庫房收入。

總結

其實，膠袋收費是一個希望改變市民『濫用膠袋行為』的措施，只要大家習慣自備購物袋去購物，膠袋收費就不會變成市民的負擔了。

~ 完 ~